

作文 通讯

全国十三所重点中学学生作文选

1981 2

ZUOWENTONGXUN

新蕾出版社

欢迎订阅《接班人》

《接班人》是对初中和小学高年级学生进行德、智、体教育的综合性月刊。刊物配合教学，刊登趣味数学、物理小实验、化学小试验；配合学校的思想教育，刊登生动活泼的传统教育材料，针对同学们关心的问题设有学生之家专栏；在刊物中，交流学习经验，反映丰富多彩的学校生活。为满足学生文艺欣赏的需要，选载有国内外题材新颖、情节惊险曲折的中长篇小说和优秀的童话、寓言、散文、诗歌等。并开辟少先队游艺宫。

《接班人》从1981年起敞开发行，每月14日出刊，每本0.17元，每季0.51元。全国各地邮局均可办理订阅手续。

新蕾出版社

作文通讯

1981②

(总第十四期)

*

新蕾出版社出版
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
天津市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2 字数42,000

1981年3月第一版 1981年3月第一次印刷

统一书号：R7213·33 定价：0.15元

目 录

- 自我介绍·····南京师院附中初一 陈粤秀 (1)
- 记一次外语早读·····北大附中初一 燕 翎 (3)
- 她与我·····福州三中初二 马 达 (5)
- 我和我的老师·····北京景山学校九年级 林 润 (6)
- 深印脑际的眼睛·····苏州中学初三 王 乘 (9)
- 理发·····华东师大二附中初二 周 劲 (12)
- 理发·····上海师院附中高二 毕琳玲 (14)
- 我的母亲·····北大附中初二 徐文涛 (16)
- 学围棋·····天津南开中学高二 张无敌 (18)
- 难忘的一场篮球赛·····上海师院附中高一 倪双进 (21)
- 陈毅下棋·····苏州中学初二 常 新 (24)
- 花园剪影·····东北师大附中高一 董 玥 (26)
- 在街心花园·····北京师院附中高二 谢 钧 (28)
- 秋菊飘香·····天津南开中学高二 魏志强 (30)
- 小乌龟·····北京景山学校六年级 尤 伟 (32)
- 电子鸟·····杭州学军中学初一 陈宇青 (33)
- 愿你有双好眼睛·····福州一中初二 江壮松 (35)
- 昙花·····福州三中初二 庄志奇 (37)
- 我的剪报·····华东师大二附中初三 王建良 (39)
- 谈谈我对人生意义的认识
- 给潘晓同志的一封信·····南京师院附中高一 张 瑞 (42)
- 青年，贵在立志·····福州一中初三 吴立凡 (45)

假如我当上了西湖区人民代表

- 杭州学军中学高一 蒋晓耘 (47)
- 漫谈“开卷有益” 华东师大一附中高一 沈建强 (48)
- 千古一诗人 东北师大附中初三 张欣 (51)
- 评唐雎的出使 北京师院附中初三 朱清 (53)
- 论防民之口甚于防川 华东师大一附中初三 崔亦颖 (54)
- 综述：编稿札记** 南京师院附中 许祖云 (57)

(本期轮值编委 南京师院附中语文组)

自我介绍

南京师院附中初一 陈粤秀

知道我名字的人，都会试探地说：“哦，你是广东人吧！”
对了，我爸爸是广东人，我当然也是罗！

爸爸的同事们称我“小广东”，也有的叫我“亚非拉”，
那是因为我皮肤黑的缘故。

不过，现在我长大了，十二岁了，叔叔阿姨也就一本正经地叫我“陈粤秀”了。

可爸爸、妈妈却说我象个娃娃。其实根本不对，只不过因为我爱哭呗！我遇到什么不高兴的事情都要哭，用妈妈的口气说，就是眼泪不值钱。

现在进了中学，我向妈妈保证：今后一定不哭了。（其实昨天在车站丢了块手绢，我还哭过哩！）

爱哭的人就爱笑。我可爱笑了，以前在小学，我和同学们一下课就说笑话，说到高兴的地方，笑得东倒西歪，肚子要疼好一会呢！

妈妈说我是“疯丫头”，其实在陌生人面前我还是挺“文雅”的。叔叔阿姨们都说我象个“小大人”，说话办事都蛮稳重的。

我不爱到楼下去玩，只爱在家里看小说。嘿，有趣的小小说可把我迷住了，我看了不知多少书，什么外国小说啦，中国小说啦，还有科学幻想故事和美丽的童话。我看书还爱动感情。在看《园丁》时，我看到为了党的事业，为了孩子们献出自己

的一切的方老师被“四人帮”迫害惨死，眼泪就“噗噗”地往下掉，把书弄湿了一大块；在看《大板筋和铜碗豆》时，我看到结巴子“大板筋”被伶俐的“铜碗豆”逗得面红耳赤，我憋不住一个人“嘿嘿”地笑起来，惹得爸爸妈妈莫名其妙地看着我，调皮的弟弟拉着我刨根问底……我一本接着一本看，反正不用担心借不着书，爸爸在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教书，那儿图书馆的书架长得一眼望不到头呢！

妈妈也是老师，是教数学的，工作可忙呢。有人说：“秀秀，你又有语文老师教，又有数学老师辅导，学习成绩一定好。”可爸爸妈妈叫我别信这个，学习成绩来自勤奋，哪能靠别人呢！

你别看我平时对爸爸、妈妈的批评不服气，可离开了爸爸、妈妈，我可难受哩。上小学时，每天三顿饭都在家吃。现在，到了南京师院附中，离家很远，中午只好在学校搭伙。说起来真不好意思，开学才四天，而且天天回家，我中午就想家了。

每当我学习马虎时，想起天还未亮，爸爸就为我去买菜，妈妈早早起身，在厨房的烟雾中为我忙碌不停，我就感到非常羞愧。

……

我除了爱看书，还爱交朋友。你愿意做我的朋友吗？

【评语】

人们介绍自己容易流于一般化，无外乎就是姓名、年龄加上几句“自我鉴定”式的介绍。而此文最大的特点，是写得生动活泼，真切自然，富于情感，不说空话、假话，没有粉饰；既写优点，又不掩饰缺点。一句话，就是文风正。作者的模样、性格、爱好跃然纸上，一个充满稚气的，又是好学向上的“小广东”，活蹦乱跳地出现在读者眼前。

开篇从别人的一句问话起笔，风趣地介绍了自己的籍贯、绰号，而后很自然地引出自己的年龄、姓名。这种开头别开生面，不落俗套。

结尾用一句问话：“你愿意做我的朋友吗？”嘎然而止，全文收得干净利落，又自然地沟通了自己与读者的感情，给人以亲切感。

本文通篇都是口语化的孩子语言，活泼流畅，过渡自然，颇有一气呵成之势。

（李 行）

记一次外语早读

北大附中初一 燕 翎

“铃——”，早读的铃声响了，同学们赶紧拿出英语书坐正。今天是我们初一入学后的第一次外语早读，大家都怀着好奇的心情等待课代表走上讲台。

忽然，教室里响起了低低的笑声，我抬头一看，哟，讲台前站了一位小个子男生，大脑袋，大眼睛，透着一股机灵劲儿，手拿外语书，脸上一本正经。可他那个儿，说实话，比讲台桌高不了多少。他就是外语课代表许浒。

许浒扫视了大家一眼，挺挺胸脯，用清晰的语调说了一大段英语，然后翻译道：“我是从四年以前开始学英语的，我说得不好，但也有一些体会。英文学起来并不容易，但只要肯努力，就一定能学好。现在开始早读。”同学们交头接耳地议论起来。我心想：嘿，还挺不简单哩！

接着，许浒带领大家朗读字母和单词，他声音响亮，发音准确。然后，他又叫同学站起来朗读单词。一个梳刷子的女同学流利地读完了，许浒挺满意，点点头说：“Good！”（好），嘿，真象个小老师！一个男生站起来，结结巴巴的，音没发准。许浒侧着脑袋听了一会儿，说：“这个字母元音是‘e’，不是‘æ’，把嘴张小一点儿。”说着，还拿起粉笔踮着脚尖儿在黑板上写了个音标。教室里响起了笑声。许浒还是一本正经地一遍遍教，那男生会了，他又点点头，抿着嘴乐了。

许浒又叫了一个同学，那人满不在乎地一拨拉椅子站起来，念了一句。许浒板着脸说：“别把椅子碰响了，再说一遍。”又是一阵笑声，许浒沉住气，没理睬。

我正捂着嘴笑，忽听叫我的名字，慌忙站起来回答，话里还带着笑音呢。许浒纠正了我的发音，还提醒：“以后要严肃。”我红着脸坐下，望着课代表认真的样子和那矮矮的个子，心里暗暗佩服。

下早读的铃声响了，许浒合上书，笑咪咪地说：“今天就复习到这儿。”说罢，“毗溜”一下钻回座位。大家又笑了，笑声里充满了敬佩和亲热……

【评语】

这篇文章写一个外语课代表第一次带早读的情形。突出了这个课代表人小，但办事认真、严肃的样子。

由于作者是从实际生活中取材，又经过精心提炼和加工，所以写得具体、自然、入情入理，幽默、活泼且有趣。

（李学敏）

她 与 我

福州三中初二 马 达

我们家的邻居杨小勤，她个儿长得不高不矮，圆圆的脸蛋儿笑起来现出两个小酒窝，怪可爱的。她已经高中毕业了。

我常常上她家去，请她教我弹钢琴。

我弹琴是为了把歌唱得准确些，为了练音。我第一天弹琴，没弹多久就觉得手指头怪疼的，有点泄气了。我的泄气样被小勤觉察了，她便一边用自己的经验来指导我，一边和蔼地对我说：“刚开始弹琴自然会觉得手指疼，这没关系，要坚持锻炼，贵在‘坚持’啊！我刚开始学拉小提琴时，也和你一样觉得手指疼。”我听了点点头。她又接下去说：“再说抱着小提琴的手臂也很酸，又酸又疼，真有点泄气！幸亏在老师的教育和帮助下，我咬紧牙关，天天练下去，日久天长，手指头不疼了，手臂也不酸了。”听到这里，我非常感动。我回到家里，对妈妈说：“我今天弹琴手指头都疼死了，可小勤用自己的一段经历来勉励我。”妈妈一听便笑了，说：“你这个人十事十不成。开头好奇，满新鲜的，再过几天一定又会说：‘妈妈，我不是不喜欢弹琴，确是因为我的手指实在太疼了’。现在我看你能坚持几天。……”我插嘴说：“人家小勤……”妈妈不待我说下去，便顶着说：“人家小勤有毅力，能吃苦，当然也能坚持。而你呢，没弹几下就觉得手指疼得要死了。”妈妈的话从反面教育了我，使我看到自己的弱点。于是我暗暗下定决心：这次说什么也要吃点苦了。

可是，继续弹几天，我又遇到了新困难。小勤弹起琴来手指活泼灵巧，旋律和谐，节奏动人，而我呢，弹起琴来手指硬梆梆的，旋律凌乱，节奏恼人。小勤知道我又泄气了，便耐心地热情地说：“应该先从基本功练起。我也是从‘1、2、3、4、5’练起的，一练再练，手指就灵活起来了。”

从此以后，我几乎每天都上小勤家弹琴练音。一练再练，果然手指头也不那么疼了，也不象先前那样硬梆梆的了。我感谢小勤，没有她昨天的勉励，哪有我今天的一点进步呢！

【评语】

《她与我》写出了“她与我”的关系。怎样写呢？主要是通过人物对话。写人物对话要围绕一个中心，“没有她昨天的勉励，哪有我今天的一点进步呢”，这就是“她与我”的对话所围绕的中心。

（马春暄）

我和我的老师

北京景山学校九年级 林 涧

我小时候身体不好，整天病病歪歪，脸色蜡黄。胡同里住着个老中医，说我三虚。何谓“三虚”？老医生道：“三虚者，心虚、体虚、胆虚是也。”他还说，要治三虚，必得三实，这叫阴阳二气相攻。所谓三实，就是心实，体实，胆实。老医生还从家里翻出祖传秘本，专道三实如何练法，只可惜因年深日久，秘本上只有体实之法，就是苦练“四击八法”。而“心实”、“胆实”之法，也就不得而知了。

老医生平素对我很好，所以对治我的病也热心。一天，他把我叫到他家，神秘地对我说，要给我介绍个师傅传授这“四击八法”。还说这师傅他认识。我当时稀里糊涂的，只是点了点头。

那年八月，老医生把我带到离家不远的一个小院。一进门穿过一条拐弯抹角的小过道便来到一个天井。天井很宽敞，一棵老掉牙的歪脖子槐树遮住了秋天的阳光，全院阴阴凉凉的。这时，东屋的门吱呀呀地开了，从里面走出个白胡须、小眼睛、长脖子的老头儿，这老头儿见了老医生连连拱手，笑着打招呼，老医生指着老头说：“这就是你的老师。”可老头儿却赶忙摇起手来，说：“不，不，你的老师在屋里，我是他的徒弟，不过以后还是我教你。”说着便敏捷地伸出手，食指和拇指按在一起，在我眼前一晃，做了个“钩子”，老医生笑嘻嘻地对我说：“学着点，这叫‘铁犁铧地’。练好能使关节灵活，通经活络，又能调和手上气血，一举两得。”

以后我几乎每天都去学“四击八法”，老头儿总是用他的手钩着白胡子一边指点，一边还转动着长脖子解释个不停。我这才知道，这“四击八法”是他祖宗跟那屋里的老师一起编的，算一种健身操，专能强筋硬骨，练好了，能减少全身的肥肉，专长肌肉，还能长命百岁。这操有四节，叫“偷瓜”、“吃桃”、“点睛”、“捕雀”。每一节有两法，合起来就是“四击八法”。

这样过了两个月，我学完了练腿的“捕雀”、和练臂的“偷瓜”，那动作非常有趣，用我的话说就是不象人的动作，长脖子老头也是这么讲，说这健身操是模仿屋里那老师的动作，而老师是谁，他从来不讲，只是说，是他们家的“家神”，只是要我好好跟他学，跟他学就是跟那老师学，那老师神通广大，身体也

最结实，人若苦练，也能结实，也治了我的病。听了这话我更玩命地练起来，每天早晚两次，跟那长脖子老头学操，学的是练牙的“吃桃”。慢慢地，我身体果然瘦了起来，也结实多了，只是走起路来，有些机械，常惹人笑话，大概是练得过了头。

我本来想学得“四击八法”在手，终身受益，不想出了个做梦也没想到的岔子。那是第二年夏天，我放学后照旧到长脖子老头家学操，走进天井，就见槐树上“噗”地跳下一只棕皮老螳螂。它威武地在水井里散步。也奇怪，看着螳螂的动作好眼熟，极象我学的“捕雀”、“偷瓜”。我好奇地抓起螳螂，那家伙突然用钩子拿了我一下，我不由一时火起，把它踩死了。谁知这一下闯了大祸，老头儿看见螳螂已气绝命断，一命呜呼，象撕了他的心脏那么疼，只见他大叫一声接着上前一个“偷瓜”，正偷在我脑袋上，直把我拧出一丈开外，这一下比螳螂用钩子拿我一下可厉害多了。接着老头子破口大骂，说我灭了他家神，毁了他师傅，说话间声泪俱下，不一会儿就把我赶出了院门，以后就闭上门不教我了。

我一肚子委屈，到老医生那里大哭一场。老医生知道这事也很惊慌，叹了口气，说天理其然，也就不管我了。后来，我大了，逐渐才知道，原来“四击八法”是白胡子老头祖上传下的体操，完全是模仿螳螂的动作编成，他爷爷就是练这套操活了一百零八岁，以后就把螳螂定为象征着长命的家神，轻易不见人。所以我学“四击八法”学了半年多也不曾见过我这真正的老师的尊容。

我从来不相信有什么命运的。老医生说“天理其然”，我也不以为然。谁知事有凑巧，那螳螂归天后不到两年，老头子也溘然长逝了，享年只七十一岁。而我呢，到今日，眼睛竟高度近视，门牙也仍然长得歪七扭八、满口狼藉。我真有点后悔

我的轻率，真不该让螳螂——我的老师死于非命。要不是它魂飞魄散的话，也许我的“点睛”、“吃桃”的本领已经能运用自如、大显神通了。

现在，唯一能得到慰藉的是，我的身体倒是一直强健。这就得感谢我的老师的恩德了。

【评语】

《我和我的老师》是老题目，容易写得一般化。但是作者力求另辟蹊径，写出新意。从师学拳，已不同于常见的取材；拳师是谁，竟是螳螂，更是出人意料。可见作者思路开阔，取材新颖，不落俗套，确实使人耳目一新。

本文写从师学拳的过程，具体而真切，生动而曲折。这是因为取材于生活。

本文文笔较为老练。不足之处是段落的安排尚不够严谨和连贯。

（杨仲兴）

深印脑际的眼睛

苏州中学初三 王 秉

我们的班主任梁老师，是一个热爱教育事业，对工作认真、负责的好园丁。

他三十多岁，可看起来，有四十岁出头。高高的个子，一头密发已经添了不少银丝。他有一双和普通人一样的眼睛，但是，这双眼睛能洞察你心中的一切。

初二年级上学期，我被同学们选为班长。我想：当了班

长，工作肯定很忙，总会影响学习。思想上有些波动，对班级工作不那么热心。有一天放学了，我背着书包正想回家。忽然听到有人喊我：“王秉！”我回头一看，是梁老师，他微笑着对我说：“到我办公室里来一下。”又要叫我做什么事呢？我还有很多功课要做呢！我一边想一边慢慢地跟在梁老师身后走着。到了办公室，梁老师搬过一把椅子，叫我坐下。我很纳闷：这是干什么？接着，梁老师要我把开学后班里的情况讲一讲。我前些日子根本没注意，现在怎么说呢？我支支唔唔说不出个“所以然”来，怀里象揣上了一只小兔子，“扑扑”地直跳，等待着梁老师的批评。没想到，梁老师却亲切地说：“你是不是担心当班长会影响学习啊？”他怎么会知道的？他的眼睛可真厉害！我垂下头不说话了。他接着说：“学习是很重要的，是必须搞好的。但是，只要能掌握学习方法，提高效率，是可以处理好学习和工作的关系的。我这里有介绍学习方法的杂志，喏，还有一本关于周总理学生时代如何学习的书，拿去看看，对你是会有帮助的。不早了，回去吧！”望着梁老师那洋溢着无限深情的眼睛，我接过了书。不，我接过了梁老师的期望和克服困难的法宝！我的心里掀起了轩然大波……

梁老师始终和我们在一起。在操场上，你可以看到梁老师带领同学们锻炼时活跃的身姿；在寄宿同学的宿舍里，你可以听到他爽朗的笑声；在迷人的春色里，你可以发现他和同学们一起登山、游览……总之，只要是同学们聚集的地方，总可以看到他那高大的身影，他那明亮的眼睛。梁老师对我们就象对待子女一样！

梁老师对工作是非常负责的，总是很早到校，很晚才回家。记得有一次，期中考试后的一个傍晚，我正在看小说。妹妹跑来对我说：“姐姐，你们老师来了。”我出去一看，梁老

师拎着包，站在门口，我把老师让进了屋。梁老师从包里抽出一张纸，我忙凑过去，是这次的数学考卷。这么快就批好了？我再接过考卷一看，是我的，成绩很不理想。我负疚地低下了头，心里责备着自己：为什么考得这样差？我一下子觉得脸上有些火辣辣的，现在想起来，当时我的脸一定很红。这时，梁老师说话了：“成绩不好，不要难过。”梁老师又一下子看透了我的心思。“只要彻底弄懂就好了。来，我们一起来订正。”说着，他拿起笔和纸，帮我订正起来。遇到我听不懂的，就画草图，举例子，直到我全懂为止。全部订正完了，我才抬起头来，发现梁老师的眼睛红红的，我顿时明白了考卷批得这么快的原因。试卷上那红红的字迹、符号，不就是梁老师的心血吗！老师，你这双眼睛看到了我的心里，看到了我们的学校，更看到了我们祖国的明天，你看得是多么深远啊！

梁老师要走了，我把他送出门去。看见梁老师往自己家相反方向去，我急忙告诉他：“往这边走。”梁老师笑笑说：“我还要到别的同学家去呢。”我目送着梁老师向远处走去，尽管他那高大的背影渐渐地融进了茫茫的夜色里，梁老师那双充满血丝的眼睛却深深地留在我的脑海里了。

【评语】

本文结构完整，层次清楚，选材较好；能以“眼睛”作为线索贯穿全文，颇具特色；结尾曲折有致，给人留有想象余地；字里行间洋溢着对老师的敬爱之情。稍嫌不足的是内容仍较单薄，略写的“梁老师对我们就象对待子女一样”一节，与上下文的衔接不够自然。

（杨镜如）

理 发

华东师大二附中初二 周 劲

爸爸下班了，瞧见我那乱蓬蓬的头发，就卷起袖子说：“来，我给你理一理。”

我乖乖地坐在凳子上，爸爸拿着理发推子，开始给我理起头来。听着那熟悉的嚓嚓声，我想起爸爸第一次给我理发的情景。

有一天晚上，爸爸不知从哪儿借来一套理发用具，叫我坐好，给我披上一块白布，就拿着理发推子，小心翼翼地在我头上轧了起来。可是开头几下连一根头发都没有轧下来。爸爸笑着摇摇头，又反复试验几下，头发是轧下来了。但爸爸每轧一下，我的头发就被拉一下，疼得我哇哇直叫。爸爸只得耐着性子，更加小心翼翼地一点一点地轧，还不时地问我疼不疼。好不容易挨过了近两个小时，头发总算理好了。我拿过镜子一照，只见头上白一块，黑一块，有些地方光溜溜，有些地方却仍旧毛茸茸，真叫人哭笑不得。一家人见到我这副模样，也都咧着嘴巴咯咯地笑。爸爸拿过理发刀说：“再改一改，再改一改。”可是，谁知道爸爸越改越不象样，最后干脆给我剃了个“和尚头”。第二天，爸爸特地给我戴上一顶帽子，打发我去上学。

.....

“好，理好了。”爸爸的话打断了我的思路。我摸了摸脑袋，感到并不是‘和尚头’，笑着对爸爸说：“爸爸，以后再不会给我剃‘和尚头’了吧？”

从此，我的头发长了，总是爸爸给我理，每次他都喜欢说一句：“能做的事要尽量自己做。”我也这样想：自己是个小孩，只要干净整齐，不要时髦漂亮，也很乐意让爸爸给我理发。

从徐州到上海后，爸爸把这件事讲给亲友们听，然而他们听后都说我是“小阿憨”，责怪爸爸把钱卡得太紧，还把这事当作笑柄相互传扬。我看到他们的孩子，确实没有象我这样让爸爸理发的，也不免有些动了心。但是爸爸却并不在意，他还是重复着他那句老话：“能做的事，要尽量自己做。”

又是一天晚上，爸爸又拿着理发推子，问我：“小劲，你说说，自家理发有啥好处？”

“可以省钱呗。”我回答。

爸爸又望望姐姐，姐姐说：“自家理发不光省钱，还省时间。”

爸爸说：“你们说得都有理，最重要的一点是能培养艰苦朴素、勤俭治家的好品质。你们说是不是？”

我们都心悦诚服地点点头。

爸爸手中的理发推子发出的嚓嚓声，象一组美妙的乐曲，在我耳边回荡。

【评语】

小作者写了爸爸替我理发这件平凡的小事，文字质朴，记叙具体。如写第一次理发时，“爸爸笑着摇摇头”，“不时地问我疼不疼”，“疼得我哇哇直叫”，表现出“爸爸”是那样的不熟练，理得那样的不如意，“我”又是那样的无可奈何，写得生动形象，真切有趣。而对此后的每次理发都略而不写，只是以“我也很乐意让爸爸理发”表示没有再出现第一次理发时的问题。文章本可到此结束，但作者又文笔一转，再记叙亲友们的议论嘲笑，又